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和創新科技署推行的施政綱領

引言

本文件闡釋二零零九至一零年施政綱領涉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轄下工商及旅遊科和創新科技署的措施。

第一部份：工商及旅遊科

發展基建 繁榮經濟

持續推行的措施

措施：積極參與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的工作，繼續推動貿易自由化，以及促進和保障香港的貿易利益。

2. 世貿所體現的多邊貿易制度是香港對外貿易政策的基石。香港一直積極參與世貿工作，務求為本港的產品及服務業爭取最大的國際市場空間。

3. 由於成員間在農業及非農產品市場准入等主要問題上仍有分歧，多哈發展回合談判至今仍未完成。於二零零九年，多個領導人及部長級會議為談判注入新動力。二零零九年六月，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於巴黎舉行部長級會議，與會貿易部長都積極呼籲各世貿成員盡快完成多哈發展回合談判。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亦於會議期間聯同另外十位世貿成員的貿易部長發出聯合聲明，呼籲世貿成員抵禦保護主義，以及盡快完成多哈回合談判。

4. 八國集團及發展中五國領導人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拉奎拉峰會上發表的聯合宣言中，承諾於二零一零年為多哈發展回合取得目標高遠而平衡的成果，及指示其部長盡快透過所有渠道全力投入世貿談判。

5. 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貿易部長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至二十二日在新加坡舉行的會議上，呼籲多哈發展議程談判在二零一零年內取得目標高遠而平衡的成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亦有出席有關會議。

6. 最近，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至二十五日舉行的匹茲堡峰會上，二十國集團領袖重申，決心爭取於二零一零年內為多哈發展回合取得目標高遠而平衡的成果。與會領袖亦要求部長於二零一零年初或之前檢視談判的進度，及爭取在各個談判議題取得進展。

7. 我們會與其他世貿成員一同努力，務求多哈回合能早日完成。

措施：鼓勵更多俄羅斯、印度及中東這三個新興市場的企業到香港投資，並協助本港企業把握這些市場日增的商機。

8. 儘管受到全球金融危機的影響，俄羅斯、印度及中東這三個新興市場的經濟仍持續增長。同時，這些新興市場與內地之間的相向貿易及投資流動量於未來數年亦可望有強勁的增長。為把握這些機遇，投資推廣署計劃於明年在印度增聘顧問，加強對主要城市如孟買(Mumbai)、德里(Delhi)、艾哈邁達巴德(Ahmadabad)、海得拉巴(Hyderabad)等的投資推廣工作，並計劃於明年在俄羅斯聘請新顧問，協助物色有意和有條件在香港開設業務的公司。該署亦計劃僱用一名懂阿拉伯語的職員，協助物色和聯絡我們的阿拉伯語服務對象，擴闊現時在中東的服務對象層面和覆蓋的市場範圍。

9. 另一方面，投資推廣署亦會繼續在這些國家的主要目標城市進行投資推廣訪問，舉辦推廣活動。該署會於二零一零年在印度舉辦大型綜合市場推廣活動，隨後並會進行投資推廣訪問。

措施：鼓勵更多內地、台灣及海外企業來港投資及設立辦事處；為已來港設點的企業提供更佳的後續支援服務，以鼓勵企業擴充；並與內地部門合作舉辦推廣活動，推介內地與香港結合起來的競爭優勢。

10. 投資推廣署在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分別完成了 257 個及 180 個海外、內地及台灣企業的投資專案。投資推廣署將透過在海外、內地及台灣超過 27 個地點的投資推廣小組或委聘顧問公司，繼續提供投資推廣服務。

11. 內地企業仍然是我們投資推廣的優先目標。投資推廣署將於二零零九年底及二零一零年在四川、廣東省及遼寧省推行「投資香港 - 行！」宣傳計劃。投資推廣署會繼續與內地省市在主要海外市場，聯合舉辦推廣研討會，當中包括一個與廣東省合辦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在悉尼舉行的大型投資推廣活動。

12. 投資推廣署在二零零九年下半年推出「服務中企 共創商機」計劃，銳意與已在香港落戶的內地企業加強聯繫，協助它們在港拓展業務。投資推廣署正積極與從事不同行業的內地企業溝通，了解它們的需要，從而提供支援服務。

13. 投資推廣署亦會加強在台灣의推廣工作。投資推廣署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期間在台灣進行一系列的宣傳工作，推廣香港的營商優勢。這些工作包括於十二月在台北舉行研討會，由投資推廣署署長及來自金融會計服務行業的嘉賓講者向當地商界介紹香港的投資環境。該署亦會編製一個更全面的資料庫以儲存在香港、台灣以及內地設點的台灣公司的資料，並進行意見調查，以瞭解台商的投资需要。

措施：與內地有關當局緊密合作，確保《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順利有效實施；以及透過《安排》爭取進一步開放貿易的措施，特別在廣東省先行先試，以配合《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2008-2020年）》的發展方向。

14. 今年五月簽署的《安排》補充協議六進一步擴大業界在內地的商機。協議共有 29 項涵蓋 20 個服務領域的開放措施。兩地亦同意加強金融合作及推動專業人員資格互認。各項服務貿易市場開放措施將由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起生效¹。

15. 特區政府十分重視推廣及有效落實《安排》。在這方面，我們會與內地保持聯繫。今年九月與內地合辦了宣講會，邀請中央部委和廣東省政府代表介紹《安排》下的開放措施的具體內容及落實的配套措施，特別是廣東省先行先試措施。我們會繼續舉辦交流會，收集業界對《安排》開放與實施事宜的意見。

16. 我們會適時與內地磋商進一步開放措施，特別是在廣東省先行先試，以配合《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中支持粵港現代服務業領域作深度合作的政策方向。我們亦會提出有關傳統的支柱行業（金融、旅遊、物流、工商業支援及專業服務）及香港具優勢的六大產業（醫療、檢測和認證、文化及創意、教育、創新科技、環保）發展的開放措施。

措施：繼續支援香港企業建立及推廣香港品牌，以提升他們在內地及海外市場的競爭力。

17. 隨著環球市場的競爭趨於激烈，建立品牌對香港日益重要。有見及此，香港駐外經濟貿易辦事處、投資推廣署、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及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將繼續在國際間作廣泛宣傳，樹立香港獨特的形象，讓更多人認識這個朝氣蓬勃的亞洲國際都會。

18. 與此同時，我們將會加強與相關團體（如貿發局，各商會和其他業界主要持分者）的合作和溝通，商討如何幫助本地企業發展和推廣品牌。例如，工業貿易署會舉辦有關建立品牌的研討會，並透過中小企業資助計劃提供資助，協助港商在內地及海外市場推廣香港品牌。

¹ 建築領域下有關港藉項目經理資質認定的措施，則自協議簽署日起生效。

措施：繼續通過各有關資助計劃及其他措施，支援香港企業（特別是中小型企業）。

19. 我們會繼續通過工業貿易署的企業資助計劃，協助企業取得融資、拓展市場和提高整體競爭力。在過去一年，不少企業在金融海嘯中面對資金緊絀的問題。我們已因應情況推出適當的措施。

20. 首先，我們於去年十一月提高常設的「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貸款額的彈性，取消營運設備及器材信貸和營運資金貸款的個別上限，以及延長營運資金貸款的保證期。

21. 我們再於去年十二月推出政府總承擔額達 1,000 億元的「特別信貸保證計劃」，為貸款機構批出的貸款提供最高七成的信貸保證。自本年六月中，「特別信貸保證計劃」申請期已延長至本年年底，而政府的擔保額亦同時由七成提高至八成。計劃自推出以來卓有成效，備受業界的 support。我們現正就計劃進行檢討，一待有結果後便會向公眾宣佈。

22. 此外，我們亦就「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推出了一系列的措施，包括增加資助金額和擴闊資助範圍，以協助中小企業開拓新興市場。

23. 工業貿易署的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繼續為中小企業免費提供可靠和實用的資訊及諮詢服務。中心會不時舉辦研討會、工作坊和其他活動，協助中小企業擴闊營商知識和提升企業營運技巧。

24. 此外，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信保局）自去年起已推出了一籃子措施加強對出口業界的支援。立法會亦於今年二月通過把由政府擔保的信保局最高或有法律責任限額由 150 億元調高至 300 億元。信保局批出的信用限額宗數及總金額均大幅增加。截至今年九月底，信保局批出的出口信用保險的累積最高或有負債總額為 211.14 億元，與今年一月底該最高限額提高前的累積總額比較，大幅上升 42%。

25. 信保局一直繼續完善其服務。例如，信保局加強了與

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的合作，以協助本地公司拓展內地市場，雙方會在本月底(27日)簽署合作備忘錄。信保局亦正與銀行加強合作，向銀行客戶提供出口信用保險服務，並藉此協助這些客戶獲得銀行融資。信保局亦會延長為出口商提供免費買家信用評估服務，至來年三月底為止；並會由明年一月起延續豁免保單年費的安排一年。

措施：與業界緊密聯繫，協助業界適應內地的政策調整，支援他們升級、轉型、轉移及開拓新市場，並向內地當局反映業界的意見。

26. 內地近年在加工貿易、勞工、環保等政策範疇作出調整，加上去年金融海嘯的衝擊，為港資企業的營運帶來嚴峻考驗。特區政府一直全力提供協助。我們透過不同渠道，包括「支援加工貿易專責小組」及「粵港加工貿易轉型升級專題專責小組」，分別與業界及內地有關部委保持緊密聯繫，向內地當局反映業界的關注和建議，以及協助港資企業轉型升級。

27. 內地亦積極回應特區政府的建議，於去年十二月公布14項支持香港的政策，並陸續出台多項具體措施，主要包括暫停加工貿易限制類保證金台賬「實轉」政策、調整加工貿易限制類和禁止類目錄，七度調高部份商品的出口退稅率等。這些措施都可以紓緩港資企業的壓力。

28. 廣東省亦於本年一月宣布了30項支持港澳台資企業應對國際金融危機和加快轉型升級的措施，當中有關加工貿易的包括設立加工貿易轉型升級資金，減免部份稅費，以及簡化轉型和搬遷、外發加工、內銷的手續。另外，廣東省相關部門也開始落實「不停產轉型、不作價結轉」、「多次內銷、一次報關」等便利措施，以鼓勵來料加工廠轉型為三資企業及開拓內銷市場。

29. 我們會繼續與內地有關部委跟進其他業界的建議措施，包括簡化港資企業開設分銷和零售店舖手續，統一檢測認證制度、簡化質檢手續，便捷稅務安排，以及向企業提供當地消費市場、銷售渠道和分銷商信貸評級等資訊

等。我們亦會繼續支持內地有關部門舉辦產品內銷對接及展銷活動，為港資企業提供開拓內銷市場的平台。

30. 此外，工業貿易署的「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和「特別信貸保證計劃」，以及創新科技署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可以協助企業獲得資金購置新的設備、開拓市場或提升其技術水平。貿發局和生產力促進局等支援機構，也積極協助企業拓展商機、提升技術及環保成效。

措施：加強香港與台灣之間的貿易、投資、旅遊及其他經濟領域的合作。

31 台灣是香港第五大貿易伙伴。政府與有關的機構正採取不同措施以促進與台灣的經貿關係。

32. 貿發局台北辦事處已於去年年底展開工作，以加強推廣香港作為商貿平台的角色及與台灣的重要商界領袖加強聯繫。自成立以來，貿發局台北辦事處已在香港及台灣舉辦了一系列經貿交流活動，涵蓋行業包括會議展覽、專業服務、法律服務、地產服務、設計、數碼娛樂和電影等。台北辦事處亦協助組織台灣經貿代表團訪港和兩地的工商界交流活動。

33. 投資推廣署也會加強在台灣推廣工作。詳情見第13段。

34. 在旅遊方面，旅發局計劃將在台北的地區代辦升格至正式辦事處，我們正就此與台灣有關當局聯絡。旅發局將加強在台灣市場推廣香港，致力開拓新客源城市，吸引更多台灣具高消費力的商務、家庭和年輕客群訪港，並延長留港時間。同時，內地允許赴台遊旅行團在行程入境並停留香港以及乘搭以香港為母港的郵輪赴台灣的措施亦開通了港台「一程多站」旅遊路線，有助吸引更多內地旅客來港。

35. 此外，為進一步促進港台的貿易、投資、旅遊和其他方面的交流和合作，港台兩地政府在過去數月就成立雙邊商貿合作委員會，一直保持密切聯繫。希望通過港台雙方

的共同努力，可盡早成立雙邊合作委員會。

措施：評估對會議展覽基建的長遠需求，並在有需要時籌備提供更多設施。

36. 香港會議及展覽中心（會展中心）的中庭通道擴建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開始運作。擴建增加了會展中心的專用展覽場地總面積達百分之四十二至 66 000 平方米，惠及眾多在輪候參加各項已滿額的貿易展覽的中小企。我們會繼續監察香港對會議展覽設施的長遠需求，並在有需要時籌備提供更多優質設施。我們仍在研究在會展中心的現址附近發展新的展覽設施，有具體建議時及在適當時候會進行公眾諮詢。

措施：跟進有關「業務最終使用者複製／分發刑責」的《2009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的制訂工作，以及在這項刑責生效之前，推出針對性的公眾教育活動。

37. 當局在二零零七年引入了一項針對在業務過程中複製／分發印刷作品的侵權複製品而新訂的刑責條文。在這項刑責生效前，我們須立法訂定一套數字界線，列明該刑責不適用的範圍。為此，我們在二零零九年五月向立法會提交了《2009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現時相關法案委員會正在審議條例草案。

38. 在新刑責條文實施前，我們會推行公民教育活動。詳情見第 41 段。

措施：落實在數碼環境中加強保護版權的各項建議，以期在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向立法會提交相關的修訂條例草案。

39. 我們在二零零八年四月公布初步建議，並收集公眾對多個事項的意見，包括引入一項涵蓋所有電子傳送模式的傳播權利並訂定相關刑責、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在打擊網上盜版問題方面擔當的角色等等。考慮過收集到的意見，並參考海外司法管轄區的經驗和做法後，我們即將公布當局就這個課題的修訂建議。我們的目標是在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向立法會提交相關的條例草案。

措施：繼續在商界的推廣工作，以提高商界的知識產權意識及對知識產權的尊重，並協助企業（特別是中小型企業）符合知識產權法例的規定。

40. 知識產權署聯同工業貿易署和創新科技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推出「知識資本管理顧問服務計劃」。計劃為期十二個月，為本港中小企提供免費顧問服務。計劃協助中小企檢視及善用現有的知識資本(包括品牌、企業的系統和制度、已註冊的知識產權等)，來推動日後的業務發展。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共有超過 200 家機構（主要為中小企）參加這項計劃。

41. 我們會繼續透過不同途徑和活動(包括研討會、印製宣傳單張和其他參考材料)，向商界推廣對知識產權的尊重。我們會在「業務最終使用者複製／分發刑責」生效前，在發放有關企業為防止侵權而應採取的良好作業模式的資訊同時，提醒企業新增的刑責條文。

措施：把握亞洲各地需求日增的趨勢，繼續進一步發展香港的葡萄酒貿易和集散業務。措施包括貿易及投資推廣、為香港輸往內地的葡萄酒提供便利、葡萄酒貯存設施認證計劃、教育及人力培訓、打擊葡萄酒偽冒品，以及與貿易伙伴合作推動有關業務。

42. 我們在委員會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的會議上，向委員簡介自二零零八年二月免除葡萄酒稅以來，葡萄酒相關業務在香港進一步發展的情況，包括市場的良好反應，以及政府推行的支援措施。葡萄酒進口量有所增長，葡萄酒相關業務發展更為蓬勃。業界人士更預期，二零零九年香港會超越倫敦，成為全球第二大葡萄酒拍賣中心。

43. 支援措施方面，我們正繼續進行幾方面的工作，包括在十月底／十一月初舉行兩項與葡萄酒相關的盛事²；與內

² 這兩項盛事是旅發局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至十一月八日舉辦的美酒佳餚巡禮，以及貿發局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四日至六日舉行的國際美酒展。

地當局探討為香港輸往內地的葡萄酒提供清關便利；並制訂計劃，為達到認可標準的葡萄酒貯存設施，引入認證制度。此外，除了至今已簽署的六份合作推廣協議³外，我們亦積極與其他產酒國商討相類的協議。

措施：繼續推行措施，便利過境的人流和物流，以維持香港的競爭力。這些措施包括：進一步向訪港旅客推廣自助出入境檢查服務；以及在二零一零年推出電子「道路貨物資料系統」，為陸路運送的貨物提供清關便利。

44. 「道路貨物資料系統」的電子基建設施快將完成，我們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年初推出該系統。系統投入服務後，除了被選定檢查的貨車外，選用該系統的過境貨車均無須在陸路邊境管制站停車辦理清關手續。我們會在二零零九年內向立法會提交相關的附屬法例。

45. 系統開始運作後，我們會啓動 18 個月的過渡期，然後在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強制使用該系統。為鼓勵業界盡早使用該系統，我們會繼續向業界清楚闡述新系統的優點。香港海關(海關)已展開宣傳活動，並成立了外展隊，為個別公司提供協助。海關也會為該系統的使用者舉辦研討會和培訓課程。

第二部份：創新科技署

發展基建 繁榮經濟

新措施

措施：推出「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鼓勵企業增加研發的投資，以及與本地公營科研機構加強合作。

46. 因應經濟機遇委員會二零零九年六月就進一步推動本港的創新科技提出的建議，當局承諾積極研究提供財務

³ 我們與法國(及其波爾多釀酒區)、西班牙、澳大利亞、意大利和匈牙利簽署了合作協議。

及政策優惠，以鼓勵私營機構作出更多研發投資。政府現計劃在二零一零年推出「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帶動企業的科研文化；鼓勵企業與本地科研機構長期合作。

47. 在這計劃下，我們會為本地公司在科技研發所作的投資，提供 10%的現金回贈。所有申領政府「創新科技基金」的項目，均能受惠；至於非「創新科技基金」資助的研發項目，只要企業夥拍或委聘本地指定科研機構⁴進行研發，亦會受惠。我們會為這計劃預留 2 億元。在獲得財務委員會批准後，計劃可望在二零一零年四月推出。我們會於三年後檢討其成效。

措施：協助香港檢測和認證局制訂市場主導的三年產業發展計劃，並促進本港檢測及認證產業的發展。

48. 檢測及認證是經濟機遇委員會建議進一步發展的六項優勢產業之一。政府決定成立香港檢測和認證局，推動行業發展，提升專業水平，為香港檢測認證服務，打造品牌，加強國際認受性。該局的首要任務是在成立後的六個月內，聯同業界制訂以市場主導的三年發展藍圖，向行政長官提交建議。

49. 香港檢測和認證局於九月底舉行了第一次會議，並為制訂發展藍圖定下了工作計劃。該局將會探討多個重要的課題，包括提升香港檢測和認證行業的競爭力、加大香港認可處提供支持的力度、加強人才培訓以及提升專業水平、以及推廣香港的檢測及認證行業在本港、內地和其他地方的服務等。政府會全力支持該局的工作。

措施：推行「深港創新圈」三年行動計劃，並推動港深兩地在創新科技方面緊密合作。

50. 二零零九年三月，深港兩地政府通過一份行動計劃，在未來三年推動兩地在創新科技方面的緊密合作。

⁴ 本地指定科研機構是指本地大學、「創新科技基金」資助的研發中心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行動計劃有 24 個合作項目，範疇包括生物醫學、集成電路、無線射頻識別技術、太陽能 and 工業設計，而合作夥伴則包括兩地的政府部門、大學、研發機構和社會團體，顯示兩地的科研界別均對“深港創新圈”的發展極為支持。我們會繼續與深圳政府緊密合作，以協助及監察三年行動計劃的推行。

措施：在香港科學園設立創意科技中心，培養青少年對科技的興趣。

51. 位於香港科學園的「創意科技中心」將於二零零九年年底落成啓用。中心將透過啓發思考和充滿刺激樂趣的體驗，來提高青少年對科學和科技的好奇心。藉著參與由相關範疇的專家指導而設計而成的食物科學、鑑證科學、環境科學及機械人活動，參加者可更了解科學園的環境，並建立與科學家和科技團體的聯繫，從而協助他們在年少時培養出對創新科技的濃厚興趣。

持續推行的措施

措施：透過研發中心和創新及科技基金，推動應用研發工作並促進科技轉移至產業。

52. 當局最近完成研發中心營運的中期檢討，決定延長中心的營運三年至 2013/14 年度，並增加 3.69 億元的撥款承擔作中心的營運開支。研發中心已進行 240 多個研發項目，涉及基金撥款 11.87 億元，中心正逐步就 50 個已完成項目的研發成果進行商品化的工作。

53. 我們亦採取措施鼓勵本地科研機構及私營公司進行更多研發項目。二零零九年一月至八月期間，創新及科技基金共批核 148 個新的研發項目。

措施：加強與內地不同層面的科技合作。

54. 我們會透過在中央和省市層面已建立的科技合作框架，加強本港與內地在創新科技的合作，例如：兩地

最近在「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委員會」的框架下成立了「粵港科技合作先行先試工作組」，以研究及制定在廣東實施「先行先試」的科技合作政策和措施，包括考慮透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及其他適當安排進行的措施。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創新科技署
二零零九年十月